

# 2023年矿山设备转让 矿山劳务转让合同(通用9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矿山设备转让篇一

乙方：\_\_\_\_\_

根据《\_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政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矿山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一、甲方将坐落在\_\_\_\_\_的采矿权及采矿设备整体承包给乙方，设备修理费由乙方自己负责，挖机卡特320c型2台，装载机3台，工程车5辆，五十铃1辆，桑塔纳1辆。一切车辆的安全与修理费用由乙方自己负责。

二、乙方承包矿山的范围以甲方采矿权证书的四至范围为限，甲方保证该矿山采矿权的合法性，并无任何民事法律纠纷，采矿权证书复印件附后，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乙方承包范围主要为生产（开采）爆破、上下原材料，并负责安全管理。

四、乙方每年开采量需达到25万吨，要保证质量，不含渣石等，其硅石含量达99%。

五、乙方所开采矿石全部交由甲方统一负责销售，乙方不得

自行销售。

六、乙方承包期限为1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七、承包费用按乙方开采量计算，每吨单价为24元，由甲方按月支付给乙方。具体支付办法为乙方从生产矿石满一个月后，甲方开始支付（次月开始支付），支付方式可以现金，也可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八、乙方承包期间所有人工工资自行负责，矿山所应交纳的各种税费由甲方负责。

九、乙方承包期间要加强管理，特别是要做好安全管理工作，对炸药的管理要专人负责，如发生安全事故及人身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乙方承包期间矿石的装卸由乙方负责，甲方与乙方协商共同保障道路通行，并协调各种关系，保证乙方生产顺利进行。

十一、乙方承包期间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双方互不承担。

十二、乙方承包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十三、乙方承包期限届满，可提前30日通知甲方，向甲方交接矿山及设备，如乙方继续承包，双方可续签协议。

十四、乙方承包期间如任何一方发生违约，需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叁拾万元。

十五、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矿山设备转让篇二

第一条 为加强户外广告设置管理，维护城市容貌，规范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行为，实现城市公共空间资源利用的公开、公平、公正和合理配置，根据《\_行政许可法》、《重庆市户外广告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市城市范围和公路建筑控制区范围内的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应当采取公开的方式出让（因社会公共利益需要设置的公益广告和临时户外广告除外）。

第三条 户外广告位经营权的出让，应当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第四条 主城区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方案，由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依据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制订，经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审查后，报市政府批准实施。其他区县（自治县）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方案，由区县（自治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按照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制订，报当地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第五条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应根据城市总体规划，按照协调、美观的要求，会同规划、工商、建设等有关部门编制户外广告设置规划，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主城区户外广告设置规划由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编制。主城区以外的区县（自治县）户外广告设置规划由区县（自治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编制。

编制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应当征求社会公众、专家、行业协会及广告经营者的意见。

第六条 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应当以区域或道路为最小单位进行出让。

第七条 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设施范围内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由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作为出让人委托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出让。其他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由产权人向所在地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提出申请或由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征得产权人同意后，纳入统一的公开出让方案，并有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作为出让人委托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出让。

第八条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应向社会公开征集意向受让人，意向受让人为两个及以上的，应当采用公开竞价的方式。

第九条 意向受让人为依法核准登记的具有户外广告经营资格的企业或个体经营者。意向受让人事前应当递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有关资料。

第十条 主城区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底价可以委托有评估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确定，也可以由委托方根据市场参考价格确定。

第十一条 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一）签订出让委托协议。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与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签订《重庆市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委托

协议》，明确双方责任、义务和委托费用等。

（二）确定出让内容。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向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提供经政府批准的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方案，并确定每一处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的具体要求。

（三）发布出让信息。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发布由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提供的《出让公告》及相关附件材料。

（四）受让意向登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人应按照《出让公告》的要求，在信息发布要求的期限内办理报名登记手续。

（五）组织交易签约。信息发布期满，只产生一个符合条件意向受让人的，其即为受让人，成交价按挂牌价和报价孰高原则确定；产生两个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人的，应组织公开竞价，报价最高者即为受让人。确定受让人后，由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向受让人出具《成交确认书》。第十二条受让人应在受让成交5日内持《成交确认书》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签订《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合同》。《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合同》作为户外广告设置审批的特别许可，不再进行单项设置审批。

《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合同》作为户外广告发布审批的前置许可。

第十三条 受让人应按照出让方案要求委托3个以上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分别拟订户外广告设计方案，由出让人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户外广告设计方案进行评审，确定户外广告设置方案。

第十四条 户外广告位经营权的有效期限一般为3年，最长不得超过5年。有效期限自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60日后起算。户外广告位经营权使用届满后重新组织公开出让。

第十五条 受让人取得的户外广告位经营权需再次转让的，再次转让的受让人应当符合本办法规定的有关条件，并经原授予户外广告位经营权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门批准，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转让期限应当扣除已使用年限。第十六条 因城市建设、管理需要收回经营期限未届满的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使用年限的剩余年限比例退还价款及同期银行利息。

第十七条 所有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出让收入，扣除公开出让成本后，由政府和业主按3：7比例分配。政府取得的收入部分，纳入非税收入管理，专项用于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及其他市政设施建设管理工作。业主取得的收益应当按规定纳税。

第十八条 受让人提供虚假文件，采取行贿、恶意串通等非法手段骗取户外广告位经营权的，公开出让结果无效；给出让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九条 参与户外广告位经营权公开出让的工作人员应当严守纪律、秉公办事，对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的，依法追究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第二十条 本办法实施前已经按市政府批准的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实施的和市政府已经授权或出让户外广告位经营权的，应在批准设置期限或授权、出让期限届满后按本办法进行公开出让。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20xx年12月1日起施行。

## 矿山设备转让篇三

第六条 甲方应依法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培训，保证乙方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乙方未经安全生产培训，不得上岗作业。乙方从事国家规定的特殊工种，应当经过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方可上岗。

甲方应当督促乙方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乙方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培训乙方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

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乙方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措施，有权对甲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建议，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甲方不得因此而降低乙方的工资、福利等待遇或者解除与乙方订立的劳动合同。

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 矿山设备转让篇四

乙方：

\*方为加强选矿厂的生产管理，提高生产效率，确保选矿产品质量和回收率，决定将选矿厂的生产管理承包给乙方，经\*乙

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合同：

一、承包方式：实行包工包料的承包方式。即包括选矿厂除精矿打包装卸车工序外所有工序中耗费的材料、人工、电力、设备配件及设备维修等全部费用。

二、承包范围：原矿的取料运输到破碎（破碎工序），球磨工序，浮选工序，及选矿厂设备电器维修。

三、包干价格：按入选原矿每吨81元包干。

四、质量要求：

1、铅精矿品位必须达到55度以上；锌精矿品位必须达到50度以上。

2、铅精矿的富含质量，锌不能超过5%；铜不能超过1%；硫不能超过15%；砷不能超过1%。锌精矿的富含质量，铅不能超过5%；铜不能超过1%；硫不能超过15%；砷不能超过1%。

3、选矿综合回收率必须达到92；

五、奖励与扣罚

1、选矿回收率达到92后，每增加1回收率，\*方奖励乙方每吨精矿30元；每降低1回收率，\*方扣罚乙方每吨精矿30元。

2、铅、锌精矿的质量如果达不到规定标准，造成精矿等级降低而减价的，\*方按实际减价金额扣罚乙方。

3、铅精矿富含锌超过第四条规定标准，超标部分，\*方按铅精矿的当月最高市场价格扣罚乙方。锌精矿富含铅超过第四条规定标准，超标部分，\*方按锌精矿的当月最高市场价格扣罚乙方。



4、乙方每天（24小时）入选（原矿）量规定为60吨。入选量每天少于55吨，每少1吨，\*方按合同包干价格加倍扣罚乙方。

5、乙方每月正常生产规定为24天。正常生产少于22天，每少一天扣罚乙方生产固定费用500元。

6、\*方因水、电问题及原矿供应量不足影响乙方正常生产，\*方适当补助乙方浮选工和维修工共4人\*及其他人员适当生活费用。未签定劳动合同人员不计生活费。

7、乙方必须确保安全生产，严禁违章作业，乙方人员每违章一人次，扣罚乙方50元。

## 六、其他规定

1、入选原矿的吨位计量以过磅或其它经双方确认的计量方法为准。每吨入选原矿固定扣除含水量（水分）1%。

2、乙方所需各工序\*作人员由乙方自行组织，乙方人员必须与\*方签订劳务合同书，\*方按劳务合同管理乙方人员。未签订劳务合同书的乙方不得使用。

3、乙方负责自有人员的食、宿等安排。

4、选矿厂的用电按表计量，每度电价元。

七、\*方按乙方每月结算\*总额的5%作为乙方的留存资金。所有合同规定的扣罚乙方款项，\*方从乙方留存资金中扣除。合同期满余款一并结付给乙方。

八、乙方负责签订承包合同后选矿厂首次设备检修，\*方补贴乙方首次设备检修\*20xx元。设备检修的必备配件及材料由\*方负责。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按合同所附设备检修的配件、材料清单备足后移交\*方。

九、乙方承包期间所需各项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

十、乙方必须造具乙方人员月度\*表一式三份，交\*方二份，自留一份，乙方人员\*发放由乙方代理发放或由乙方指定人员代理发放。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期限定为20xx年3月18日至20xx年元月22日止。

十三、本合同一式三份，\*方二份，乙方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生效。

\*方盖章（或签字）

乙方盖章（或签字）

## 矿山设备转让篇五

出租方：（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中国工商银行××市信托部设备租赁业务试行办法\_的规定，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并商定如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方根据乙方上级批准的项目和乙方自行选定的设备和技术质量标准，向\_\_\_\_购进以下设备租给乙方使用。

二、甲方根据与生产厂(商)签订的设备订货合同规定，于\_\_年\_\_季交货。由供货单位直接发运给乙方。乙方直接到供货单位自提自运。乙方后应立即向甲方开回设备收据。

三、设备的验收、安装、调试、使用、保养、维修管理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设备的质量问题由生产厂负责，并在订货合同予以说明。

四、设备在租赁期间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后，应以甲方名义向当地保险公司投保综合险，保险费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将投保合同交甲方作为本合同附件。

五、在租赁期内，乙方享有设备的使用权，但不得转让或作为财产抵押，未经甲方同意亦不得在设备上增加或拆除任何部件和迁移安装地点。甲方有权检查设备的使用和完好情况，乙方应提供一切方便。

六、设备租赁期限为\_\_\_\_年，租期从供货厂向甲方托款时算起，租金总额为币\_\_\_\_元(包括手续费\_\_\_\_%)，分\_\_\_\_期交付，每期租赁金\_\_\_\_元，由甲方在每期期末按期向乙方托收。如乙方不能按期承付租金，甲方则按逾期租金总额每天加收万分之三的罚金。

七、本合同一经签订不能撤销。如乙方提前交清租金，结束合同，甲方给予退还一部分利息的优惠。

八、本合同期满，甲方同意按币\_\_\_\_元的优惠价格将设备所有权转给乙方。

九、乙方上级单位\_\_\_\_同意作为乙方的经济担保人，负责乙方切实履行本合同各条款规定，如乙方在合同期内不能承担合同中规定的经济责任时，担保人应向甲方支付乙方余下的各期租金和其它损失。

十、本合同经双方和乙方担保人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乙方担保人和乙方开户银行各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矿山设备转让篇六

乙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第一条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第二条 甲、乙双方必须是在<sup>v</sup>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同时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代理商营业执照副本、生产许可证、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商标注册证、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卫生许可证、商品代理授权证书或委托经销证明。如甲方对上述证件存有质疑可单方终止合同。

第三条 乙方租用\_\_\_\_\_商城四楼\_\_\_\_\_平方米场地经营\_\_\_\_\_品牌的商品。

第四条 在经营过程中如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擅自变更或增加经营品类、范围或在商品质量上没有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检验标准,甲方有权即时终止双方合同。

第五条 甲方负责对专柜的营业员、商品价格、商品质量、销

售收银及日常工作进行统一管理。营业员必须经甲方面试和培训方可上岗。

第六条 乙方在甲方经营、存放的商品的财产保险由乙方负责办理或乙方承担费用由甲方代为办理，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经双方商定，乙方在甲方经营月租金为\_\_\_\_\_元。

第九条 在不违反《劳动法》的前提下，乙方承担联营专柜发生的一切与经营相关的劳动关系责任及费用，并由乙方同专柜营业员自行签定劳务合同并支付薪酬。

第十一条 甲方设定每月末最后一日结帐，\_\_\_\_月\_\_\_\_日至\_\_\_\_日签收对帐单，\_\_\_\_日给乙方结算货款。乙方经营之最后一个月的货款，甲方将在一个月后予以结算。期间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支付发生的退货款项而无须通知乙方。

第十二条 联营专柜的商品必须自行建帐管理，商品保管由乙方负责。如有丢失、损坏均由乙方承担。专柜经营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担，乙方必须保证专柜商品品种齐全，陈列美观、丰满。

第十三条 联营专柜营业员必须遵守国家各项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行为规范，如有违纪行为，甲方有权处罚、辞退。

第十四条 专柜出售的商品，价格一律按统一价签\_\_\_\_\_折以下出售，商品销售一律实行明码标价，并使用商城统一物价标签。

第十五条 由于乙方商品质量原因，对消费者造成经济损失或造成危害而导致法律诉讼，由乙方承担经济责任或相应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第十六条 甲方有对乙方所销售的商品进行退换的决定权，并有权在货款结算时扣除相应款项。

第十七条 商城为维护整体形象或整体经营布局调整，供货商应无条件配合。

第十八条 如遇特殊情况，任何一方无力经营需终止协议时，应提前\_\_\_\_\_天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 如发生下列事由之一，甲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同时收回场地而无须对乙方承担责任。若乙方因提前终止协议，而使甲方遭受损失，甲方有权出售乙方商品及其他财产，如出售所得仍不能补足损失，乙方应负责用销货款或其他方式补足差额，甲方不用通知乙方。专柜撤柜时需扣其当月销货款作为撤柜后的商品质量售后服务保证金，三个月后如未有问题出现，方可结清货款。终止协议的事由包括：

1. 乙方违反本协议条款，在收到甲方书面要求补偿通知后7日内未作补偿的。
2. 如乙方未能清还债务或被提前终止经营，且不论自愿还是强迫进入清算的。
3. 乙方暂停营业或歇业连续超过7天以上的。
4. 乙方经销的品牌有假冒伪劣成分(不分情节轻重)或商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的。
5. 擅自将经营场所转让、转租或转包给他人经营的。
6. 信用严重恶化，不服从商场管理，情节恶劣的。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协议的各项条款，如果发

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了，可提出诉讼或由合同签订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二十一条 本协议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二十三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议。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矿山设备转让篇七

顶让方（乙方）：身份证号：

房东（丙方）：身份证号：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店铺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自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日期：

乙方签字：

日期：

丙方签字：

日期：

附件：一、原房屋租赁合同

二、甲方转让给乙方的一切设施清单

## 矿山设备转让篇八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转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承租人(以下简称丙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_\_市分行

地址：

负责人：

根据《\_合同法》、《\_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丙三方就下列房屋(以下简称租赁物)的租赁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一)本合同项下丙方承租的租赁物位于(地址)。租赁物基本状况：房屋性质,楼房层,电梯,房屋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最终以实测面积为准,租赁物位置图和平面图详见附件一)。免费停车位个,收费停车位个,附属设施设备清单详见附件二。

(二)该房屋权属状况:

1、甲方对该租赁物享有所有权。甲方应向乙方和丙方出示房屋所有权证,证书编号为:。

2、乙方向甲方承租租赁物,租赁期限为 年,自20--年--月--日至20--年--月--日,乙方对租赁物享有转租权,甲方同意乙方向丙方转租租赁物,并由乙方向丙方收取租金。

(三)甲方应向丙方提供租赁物的房屋所有权证明文件、本人身份证明,乙方应向丙方提供乙方营业执照及与甲方之间的租赁合同,甲方和乙方保证具有合法的出租权(以上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一)租赁期限为 年,自20--年--月--日起至20--年--月--日止。若乙方在租赁期内擅自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将租赁物收回,并按本合同的条款直接租赁给丙方,直至本合同的租赁期限届满,同时乙方应赔偿丙方全部装修费用,退还丙方已支付的租金,并支付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二)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向丙方交付租赁物(以交付房门钥匙和后视为交付完成),自交付之日起至20--年--月--日止为免租金装修期(以下简称为“免租期”),免租期内乙方免收丙方租金,租赁物水、电费由丙方承担,租金自免租期满后开始计算,乙方逾期交房的,免租期和租赁期限相应顺延。

### 第三条租金

租赁期间，租赁物月租金为人民币元/平方米(大写人民币元整/平方米)。最终以实测面积计算租金，多退少补。租金中包含物业费，具体标准为\_\_\_\_元/平方米/天。

### 第四条租金的支付时间

租金按月支付。丙方应在免租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月租金，此后在每月开始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当月租金。乙方收到租金的同时，应向丙方提供同等金额符合国家规定的专用发票。如果实际租赁期不满一个月，丙方应按实际租赁期间向乙方支付租金。

### 第五条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一)租赁期内，租赁物涉及的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和乙方依法交纳。如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税金或费用，应由甲方和乙方承担，丙方已经承担的，有权向甲方和乙方追偿。

(二)租赁期内，丙方使用租赁物产生的水费、电费由丙方承担。前述费用按单独设立的计量表显示的数量计算，价格标准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执行。租赁物的物业费、取暖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和乙方保证不会有其他方向丙方收取物业费和取暖费，如果其他方再向丙方收取物业费或取暖费的，丙方有权在租金中扣除。

(三)租赁期内，租赁物配套的收费停车位收费标准为元/月/个。

(四)上述丙方交纳的费用，由丙方直接交付有关公共事业收费单位及租赁物所在地的物业管理部门。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丙方交纳的费用。

## 第六条租赁房屋用途

该租赁物用途为丙方银行及邮政办公营业场所。在租赁期限内，未事前征得甲方和乙方的书面同意，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租赁物的使用用途。

## 第七条租赁物的维修

(一)甲方和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标准，将租赁物交付丙方使用，同时提交建筑施工图纸等与本合同有关材料。

(二)甲乙双方应保证租赁物符合建筑安全规范并验收合格，保证结构安全；无重大损坏、渗漏或倾倒危险；租赁物内设备及消防安全等各种附属设施齐全完备，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并取得相关证明，同时符合出租使用规定。

甲方和乙方违反本规定的，由此所造成的后果和发生的费用全部由甲方和乙方承担，致使丙方无法对租赁房屋进行正常使用达到连续3日或者一年内累计达到5日的，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和乙方应向丙方支付人民币10万元的违约金并赔偿丙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丙方的装修费、搬迁费、营业损失以及丙方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的费用)，丙方有权要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先行支付上述违约金以及损失赔偿金。

(三)租赁期内，租赁物的正常维修、大修、原有基础设施设备的维护均由甲方负责。如租赁物(含供电、供水等相关设施设备)发生损坏、故障、渗漏或有倾倒危险，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丙方书面通知后应及时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如甲方在接到丙方报修通知后24小时内不能予以修复，影响丙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时，丙方可以代甲方进行修缮，维修费用凭相关证明单据直接冲抵租金。维修期间，丙方有权免交相应租金。

(四)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租赁物及配套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改变原有租赁物结构及设施设备，如需维修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因丙方保管、使用不善或未及时通知甲方维修，造成毁损、灭失或者给甲方、乙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应由丙方承担赔偿责任。

(五)租赁期内，甲方保证对租赁物及附属设施定期维护，每半年巡检一次。对存在安全隐患及达到使用年限或无法修复的设施设备及时免费修理或更换，以保证租赁物及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状态。因甲方未定期巡检或未及时修理造成租赁物毁损、灭失由甲方自行承担，造成丙方或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丙方已经承担的，可以向甲方追偿。

(六)甲方维修房屋和有关设备设施或者定期维护房屋和有关设备设施需进入丙方承租的租赁房屋内的，应事先通知丙方，征得丙方同意并出示证件后方可进入。

## 第八条三方权利义务

### (一)甲方和乙方权利义务

1、甲乙双方应保证其租赁物内正常的供水、供电、供暖，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租金。其中供电应达到\_\_\_\_千瓦。

2、甲乙双方保证该租赁物的合法性，没有任何产权纠纷、权属争议或者其他纠纷，符合设计标准并验收合格，甲方和乙方有权对租赁物进行出租，租赁物不存在抵押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租赁物有关税费应缴款项等，甲乙双方均应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法律责任，由此给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乙双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甲乙双方负责提供丙方办理工商登记等所需的文件资料，

并确保提供文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协助丙方办理经营活动中所需各项手续。

4、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给丙方经营提供便利条件,确保丙方设备和车辆的通行顺畅,遇到问题,应及时协调处理。

5、租赁期内甲乙双方有义务保障丙方对租赁物的使用权,不得以另向第三方转租、转借、抵押、托管等形式处分租赁物,确保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影响。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影响丙方对租赁物的正常使用。

6、甲方保证租赁物的消防设施设备安全有效,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定期对防火、防爆、安全用电等进行安全检查和维护。

7、允许丙方对租赁物外墙进行必要装修装饰,免费设置、悬挂必要的企业名称及标识(如中国邮政、邮政储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及其英文表述等),张贴企业宣传品,并协助丙方办理必要的审批等手续。不得允许除丙方外的任何人在租赁物外墙设置与丙方生产经营无关的广告、标识等。

8、本合同对甲方具有直接约束力,甲方和乙方之间的租赁关系到期、终止或者解除的,本合同由甲方和丙方继续履行,乙方的权利义务由甲方享有和承担。

9、租赁期间,甲方对租赁物进行抵押、转让、托管等,应事先取得乙方的同意,并委托乙方书面通知丙方。如甲方与乙方之间发生任何法律纠纷,或者其任何一方(包括双方)与任何第三方发生法律纠纷均应由甲方和乙方自行解决,不影响丙方对租赁物的正常使用。否则,甲方和乙方对由此给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10、租赁期间,若乙方因各种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倒闭、破产、

营业执照被吊销等情况)失去本合同主体资格,则本合同乙方所有权利义务由甲方全部继受,本合同继续有效,甲方权利义务仍由甲方履行,不得影响丙方正常租赁。

11、甲方和乙方应协助丙方办理装修开工、竣工验收审批手续,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物业管理公司、业主等方面关系,积极配合丙方的装修行为。

12、甲方和乙方负责免费为丙方提供租用物外部及外围的保洁和门前三包、环卫、绿化、防火、安全保卫、治安联防等服务。

## (二)丙方权利义务

1、丙方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及相关水、电等费用。

2、甲乙双方同意丙方将租赁物转租邮政企业。除此以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将租赁物进行转租、转借和改变用途。

3、丙方在租赁期内保证按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租赁房屋用途依法经营。

4、租赁期内,丙方可以根据需要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造,但不得破坏房屋主体结构,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装修改造相关费用由丙方自行承担。丙方未经甲乙双方同意擅自改变房屋主体结构,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以要求丙方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但丙方向其中一方履行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责任后,另一方不能再次要求丙方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

5、丙方应遵守相应安全管理规定,负责所属人员的安全教育,因丙方原因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丙方承担责任。

##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 由于非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租赁物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月租金的向丙方支付违约金(因丙方原因或三方协商同意延期除外)，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月租金总额的5%，若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丙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丙方经济损失，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迟延交付达到或超过10日的，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和乙方除应退还已收取的租金和其他费用外，还应对丙方的损失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二) 甲乙双方未按合同约定供水、供电或未按约定及时修复租赁物及配套设施设备，影响丙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丙方有权扣减相应租金，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对此承担连带责任。致使丙方无法对租赁房屋进行正常使用达到连续3日或者一年内累计达到5日的，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和乙方应向丙方支付人民币10万元的违约金并赔偿丙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丙方的装修费、搬迁费、营业损失以及丙方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的费用)，丙方有权要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先行支付上述违约金以及损失赔偿金。

(三) 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租金逾期10日以上的，每逾期一日，丙方应按月租金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因甲方或乙方原因或三方协商同意延期除外)，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月租金的5%。

(四) 因甲方原因或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抵押、侵权、合同纠纷等)致使丙方不能正常使用租赁物的，甲乙双方应负责排除妨碍，保证合同继续履行。如因此造成丙方经济损失的，由甲乙双方承担赔偿责任。致使丙方无法对租赁房屋进行正常使用达到连续3日或者一年内累计达到5日的，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和乙方应向丙方支付人民币10万元的违约金并赔偿丙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丙方的装修费、搬迁费、营业损失以及丙方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的费用)，丙方有权要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先行支付上述违约金以及损失赔偿金。

(五)因租赁物产权存在瑕疵，影响丙方正常办理各项经营活动所需的审批手续，或者影响丙方正常使用租赁物的，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全部租金，赔偿装修费用及全部经济损失，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第十条合同的解除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丙方无正当理由拖欠租金达两个月以上；
- 3、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租赁物或者在租赁物内进行违法经营活动。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和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丙方的装修费、搬迁费、营业损失以及丙方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的费用：

- 1、迟延交付丙方租赁物达到或超过10日的；
- 5、本合同和相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因本条第(一)款解除本合同的，乙方有权要求丙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损失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丙方不承担对甲方的违约金及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因本条第(二)款解除本合同的，丙方有权要求甲方或者乙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并赔偿丙方装修费用和由此给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搬迁费、营业损失以及丙方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的费用等)，甲方和乙方对此应承担连带责任。甲方或乙方赔偿丙方后，享有对另一方的追索权。

(四)甲乙双方之间产生的任何纠纷，均不影响丙方基于本合



同所享有的各项权利义务，并不得单方提前收回房屋，终止丙方承租房屋，如由于上述原因影响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乙双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合同的提前终止

(一) 租赁期内，除法律或者本合同规定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如确需提前终止的，提出方应提前半年书面通知对方，经三方协商签订终止协议。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合同的，乙方须向丙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并退还丙方装修费用(可按年限折旧)及已付剩余租期的租金，并承担丙方搬迁费、营业损失以及丙方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的费用等，乙方赔偿丙方后，享有对甲方的追索权；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合同的，乙方须向丙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并退还丙方装修费用(可按年限折旧)及已付剩余租期的租金，并承担丙方搬迁费、营业损失以及丙方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的费用等，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违约责任；因丙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合同的，丙方向乙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但乙方须退还丙方已经支付的剩余租期的租金，甲方损失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丙方不承担对甲方的违约金及由此造成的甲方任何损失。

(二) 该租赁物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范围的，本合同自行终止。自政府正式通告发布之日起，停止计算租金，乙方退还丙方已经支付的剩余租期的租金，丙方在房屋被拆之前搬离，如国家给予房屋使用人补偿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等)，甲方应全额付给丙方，不得扣留。

(三) 因不可抗力或不可归责于丙方的事由，致使该租赁物及其附属物部分或者全部毁损、灭失，致使本合同继续履行已无可能的，三方互不承担责任。如果因此解除合同，乙方应在10日内退还丙方已经支付的剩余租期的租金；若有修复可能，也可由乙方进行修缮后丙方继续租赁，修缮期间应相应减免租金。

# 矿山设备转让篇九

采矿承包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自愿将珠山镇周塘村窑子山的一块土地出租给乙方开采。矿山位于竹山镇周塘村窑子山，在xx合同期内，乙方可以随意使用。别人无权干涉。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租赁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干扰乙方的正常采矿作业。如乙方停产或吵架造成严重后果，甲方应负责赔偿，并须赔偿乙方双倍租金的经济损失。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必须一次性付清全部租金。

三、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

租赁期内，开采的矿产资源归乙方所有，合同期内采矿权归乙方任意使用。所有采矿权、使用权、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甲方不得干涉。归乙方所有，甲方无权干涉。

矿山租赁合同第五条出租人:

代表:(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甲方愿意将该产权出租给乙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愿意将坐落的石材矿出租给乙方加工石材,租赁期限为年,从年至年。

2. 本合同签订之日租金为人民币元,乙方从第二年起每年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元。逾期付款视为违约,村有权收回。

三. 租赁期内,矿产资源费、水、电、管理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4. 租赁期内,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解除合同。一方如无故解除合同,应向另一方支付总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动词 [verb的缩写) 租赁期内,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经营管理活动。

6. 租赁期内,乙方砍伐树木,经甲方同意办理合法手续,树木归集体所有,否则后果由乙方负责。

七. 租赁期内,甲方在三年内解除合同的,应赔偿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如国家政策发生变化,按国家政策处理,甲方不承担责任。

八、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出租或转让,变更合同必须出租或转让须经甲方批准.. 9. 租赁期内,因拍摄给外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九. 在合同期内,乙方必须及时清理村内垃圾,并负责修复拉石车经过的村内损坏的道路。

十、合同期满后，甲方继续出租，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法律服务办公室留存一份。

出租人：

承租人：

年 月 日